

学
生
阅
读
经
典



Qian Zhongshu

钱钟书兼通数国语言，在文学创作与学术研究领域皆有成就。钱钟书是中国近现代文坛唯一一位通晓古今中外文学的才子。

钱钟书作品集

延边大学出版社

钱



精
品

钟

文
集

书

延边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钱钟书精品文集/钱钟书著. - 吉林:延边大学出版社,2001.5
ISBN7-5634-1061-5

I. 钱… II. 钱… III. 钱钟书文集 IV. 1826.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1)第 05685 号

钱钟书精品文集

钱钟书著

◆

延边大学出版社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延边大学印刷厂印刷

*

850X1092 1/32 印张 18 字数 40 千字
2001 年 5 月第一版 2001 年 5 月第一次印刷

ISBN 7-5634-1063-5/I.138

定价:26.80 元

目 录

钱钟书的一生	1
钱钟书写《围城》	6
悼钱钟书——《记钱钟书与〈围城〉》	15
前言	
重印前记	38
第一章	41
第二章	57
第三章	76
第四章	131
第五章	142
第六章	191
第七章	223
第八章	260
第九章	286
写在人身边	
序	327
重印本序	328
魔鬼夜访钱钟书先生	330
窗	336
论快乐	340

说笑	344
吃饭	347
读伊索寓言	351
谈教训	355
一个偏见	359
释文盲	363
论文人	367
上帝的梦	370
猫	384
灵感	426
纪念	445
诗序	469
答某记者问	517
旧文四篇	523
钱钟书杨绛的一世情缘	543
有关钱学简明录	551

钱钟书先生的一生

1910年(宣统二年)出生11月21日(农历庚戌年10月20日),钱锺书出生于江苏无锡县。伯父钱基成,父亲钱基博(子泉),叔爷钱基厚(孙卿)。

1911年(宣统三年)一岁钱锺书出生那天,曾有人送来一部《常州先哲丛书》,伯父为他取名“仰先”,取“仰慕先哲”之义,字“哲良”。至此周岁抓周,抓了一本书,父亲为他正式取名“锺书”。

1916年六岁在亲戚家的附塾附学,曾念《毛诗》。以后由伯父教他读书。读了《西游记》、《水浒》、《三国演义》以及《说唐》、《济公传》、《七侠五义》等小说。

1920年十岁入无锡东林小学。父亲为钱锺书改字“默存”,有要他少说话的意思。

1923年十三岁考入美国圣公会办的苏州桃坞中学。大量阅读《小说世界》、《红玫瑰》、《紫罗兰》等刊物。

1925年十五岁返家度暑假,乃得知《古文辞类》、《骈体文钞》、《十八家诗钞》等大型选本,从此开始系统阅读,是一生治学之始。

1929年十九岁考入清华大学外文系。报考时,数学成绩不及格,因中英文成绩特优,被破格录取。

1929—1933年十九—二十三岁在大学期间,建立了比较文化和比较文学观念,知识结构正式形成。因出众的才华受到罗家

伦、吴宓、叶公超等人的欣赏，被看作特殊的学生。1932年，结识杨绛。1933年，与杨绛订婚。

1933—1935年二十三——二十五岁 在上海光华大学任外文系讲师。

1935年二十五岁以第一名成绩考取英国庚子赔款公费留学生，赴英国牛津大学埃克塞特学院英文系留学。与杨绛结婚，同船赴英。

1937年二十七岁在牛津大学英文系毕业，获得副博士(B. Litt)学位。同年，入法国巴黎大学进修。女儿钱瑗出生。

1938年二十八岁秋，与杨绛乘法国邮船阿多士Ⅱ(AthosⅡ)回国。

1939年二十九岁夏，自昆明回上海探亲，开始写作《谈艺录》。秋，赴湖南蓝田国立师范学院任英文系主任。

1939—1941年二十九——三十一岁在湘西两年。其间于1940年暑假曾回家探亲，因道路不通，半途折回。完成《谈艺录》最初部分，约相当于《谈艺录》初稿的一半。完成《围城》的布局、构思。有《中书君近诗》一册(非卖品)。有论文《中国诗和中国画》(1940)。此文后来收入了《开明书店二十周年纪念文集》(1947)、《旧文四篇》(1979)和《七缀集》(1985)。

1941年三十一岁暑假由广西乘船到上海，时值珍珠港事件。散文随笔集《写在人生边上》由开明书店出版，是“开明文学新刊”之一。

1944—1946年三十四——三十六岁 写作《围城》。其时困顿于上海沦陷区时期的经历和情绪，对《围城》题旨和书名的确定有重要的影响。1946年，短篇小说集《人兽鬼》由开明书店出版。1947年，长篇小说《围城》由上海晨光出版公司出版，1948年再版，1949年三版。是“晨光文学丛书”之一。《谈艺录》由上海开明书店

出版。1949年再版而止。是“开明文史丛刊”之一。

1949—1953年三十九——四十三岁任清华大学外文系教授，并负责外文研究所事宜。1953年院系调整，清华改为工科大学，文科部分并入北京大学。钱锺书摆脱教务，在文学研究所工作，实际干的是《毛泽东选集》英译的定稿工作。极少发表作品，以静静读书为主。

1955年四十五岁翻译德国海涅的《精印本〈堂·吉珂德〉引言》，刊载于北京大学文学研究所编的《文学研究集刊》上（人民文学出版社1956年1月版）。

1955—1957年四十五——四十七岁 在郑振铎、何其芳、王伯祥等人的支持下，穷两年之力完成了《宋诗选注》，选注了宋代81位诗人的297首作品。1957年因父病到湖北省亲，有《赴鄂道中》五首绝句，寄寓了对当时形势的感受。此年父亲钱基博病逝。

1958年四十八岁《宋诗选注》由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列入“中国古典文学读本丛书”。

五十年代末成立《毛泽东诗词》英译本定稿小组。袁水伯任组长，乔冠华、钱锺书、叶君健任组员。小组的工作至文化大革命爆发暂时中断。

1966年五十六岁“文化大革命”爆发。钱锺书、杨绛均被“揪出”作为“资产阶级学术权威”，经受了冲击。有人写大字报诬陷钱锺书轻蔑领袖著作，钱锺书、杨绛用事实澄清了诬陷。

1969—1970年五十九——六十岁 1969年11月，钱锺书作为“先遣队”去河南省罗山县的“五七干校”。不久，“五七干校”迁至淮河边上的河南息县。1970年7月，杨绛也来干校。在“五七干”，钱锺书一度担任过信件收发工作。1970年6月，女婿王得一被逼含冤自杀。

1975年六十五岁此年前后，海外误传钱锺书的死讯，在港、

著

钱
钟
书

台、日本等地引起了一阵悼念活动。此误传于1977年前后被澄清。《管锥编》初稿完成，此后又陆续修改。

1976年六十六岁由钱锺书参与翻译的《毛泽东诗词》英译本出版。诗作《老至》寄寓了对形势的感受。

1979年六十九岁4月至5月，参加中国社会科学院代表团赴美国访问。访问了哥伦比亚大学，加利福尼亚大学贝克莱分校等，大受欢迎。《管锥编》1—4册由中华书局出版。《旧文四篇》由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此书收有《中国诗和中国画》、《读〈拉奥孔〉》、《通感》、《林纾的翻译》等4篇文章。《宋诗选注》重印。

1980年七十岁11月，赴日本访问。在早稻田大学作《诗可以怨》的演讲。《围城》重印。

1982年七十二岁《管锥编增订》出版。本年起担任中国社会科学院副院长。

1983年七十三岁以中国社会科学院副院长的身分主持中美比较文学双边讨论会，并致开幕词。《人兽鬼》和《写在人生边上》被列入“上海抗战时期文学丛书”，由福建人民出版社出版。

1984年七十四岁《也是集》由香港广角镜出版社出版。此书上半部是1979年以后发表的三篇论文：《诗可以怨》（1981）、《汉译第一首英译诗〈人生颂〉及有关二三事》（1982）、《一节历史掌故、一个宗教寓言、一篇小说》（1983）；下半部从《谈艺录》补订本摘选。《谈艺录》补订本由中华书局出版。

1985年七十五岁《七缀集》由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此书包括《旧文四篇》和《也是集》上半部的3篇文章，共7篇文章。

1989年七十九岁《钱锺书论学文选》（六卷本）由舒展编成，由广东花城出版社出版。此书包含有钱锺书新补手稿约20余万字的内容。

1990年八十岁12月，电视连续剧《围城》在中央电视台播出，

获得普遍好评。

1991年八十一岁全国18家电视台拍摄《中国当代文化名人》，钱锺书为首批36人之一，但他谢绝拍摄。

1998年12月19日八十八岁上午7时38分，钱锺书先生因病在北京逝世。当晚，江泽民总书记亲自给钱先生的夫人杨绛打电话，对钱先生的逝世表示深切哀悼。在翌日新华社播出的新闻通稿中，出现“永垂不朽”字样。

著

钱
钟
书

钱钟书写《围城》

作者：孔庆茂

钱钟书在《围城》的序里说，这本书是他“锱铢积累”写成的。我是“锱铢积累”读完的。每天晚上，他把写成的稿子给我看，急切地瞧我怎样反应。我笑，他也笑；我大笑，他也大笑。有时我放下稿子，和他相对大笑，因为笑的不仅是书上的事，还有书外的事。我不用说明笑什么，反正彼此心照不宣。然后他就告诉我下一段打算写什么，我就急切地等着看他怎么写，他平均每天写五百字左右。他给我看的是定稿，不再改动。后来他对这部小说以及其它“少作”都不满意，恨不得大改特改，不过这是后话了。

钱书选注宋诗，我曾自告奋勇，愿充白居易的“老妪”——也就是最低标准；如果我读不懂，他得补充注释。可是在《围城》的读者里，我却成了最高标准。好比学士通人熟悉古诗文里词句的来历，我熟悉故事里人物和情节的来历。除了作者本人，最有资格为《围城》做注释的，该是我了。

看小说何需注释呢？可是很多读者每对一本小说发生兴趣，就对作者也发生兴趣，并把小说里的人物和情节当作真人实事。有的干脆把小说的主角视为作者本人。高明的读者承认作者不能和书中人物等同，不过他们说，作者创造的人物和故事，离不开他个人的经验和思想感情。这话当然很对。可是我曾在一篇文章里指出：创作的一个重要成分是想象，经验好比黑暗里点上的火，想象是这个火所发的光；没有火就没有光，但光照所及，远远超过火点儿的

大小(注:参看《事实——故事——真实》,《文学评论》一九八〇年第三期17页)。创造的故事往往从多方面超越作者本人的经验。要从创造的故事里返求作者的经验是颠倒的。作者的思想情感经过创造,就好比发过酵而酿成了酒;从酒里辨认酿酒的原料,“也不容易。我有机缘知道作者的经历、也知道酿成的酒是什么原料,很愿意让读者看看真人实事和虚构的人物情节有多少联系,而且是怎样的联系。因为许多所谓写实的小说,其实是改头换面地叙写自己的经历,提升或满足自己的感情。这种自传体的小说或小说体的自传,实在是浪漫的纪实,不是写实的虚构。而《围城》只是一部虚构的小说,尽管读来好象真有其事,实有其人。

《围城》里写方鸿渐本乡出名的行业是打铁、磨豆腐,名产是泥娃娃。有人读到这里,不禁得意地大哼一声说:“这不是无锡吗?钱钟书不是无锡人吗?他不也留过洋吗?不也在上海住过吗?不也在内地教过书吗?”有一位专爱考据的先生,一竟推断出钱钟书的学位也靠不住,方鸿渐就是钱钟书的结论更可以成立了。

钱钟书是无锡人,一九三三年毕业清华大学,在上海光华大学教了两年英语,一九三五年考取英庚款到英国牛津留学,一九三七年得副博士(B. Litt.)学位,然后到法国,入巴黎大学进修。他本想买学位,后来打消了原意。一九三八年,清华大学聘他为教授,据那时候清华的文学院院长冯友兰先生来函说,这是破例的事,因为按清华旧例,初回国教书只当讲师,由讲师升副教授,然后升为教授。钟书九、十月间回国,在香港上岸,转昆明到清华任教。那时清华已并入西南联大,他父亲原是国立浙江大学教授,应老友廖茂如先生恳请,到湖南蓝田帮他创建国立师范学院;他母亲弟妹等随叔父一家逃难住上海。一九三九年秋,钟书自昆明回上海探亲后,他父亲来信来电,说自己老病,要钟书也去湖南照料。师范学院院长廖先生来上海,反复劝说他去当英文系主任,以便伺候父亲,公私兼顾。这

样,他就未回昆明而到湖南去了。一九四〇年暑假,他和一位同事结伴回上海探亲,道路不通,半途折回。一九四一年暑假,他由广西到海防搭海轮到上海,准备小住几月再回内地。西南联大外语系主任陈福田先生到了上海特来相访,约他再回联大。值珍珠港事变,他就沦陷在上海出不去了。他写过一首六律《古意》,内有一联说:“槎通碧汉无多路,梦入红楼第几层”,另一首《古意》又说:“心如红杏专春闹,眼似黄梅诈雨晴”,都是寄托当时羁居沦陷区的怅惘情绪。《围城》是沦陷在上海的时期写的。

钟书和我一九三二年春在清华初识,一九三三年订婚,一九三五年结婚,同船到英国(我是自费留学),一九三七年秋同到法国,一九三八年秋同船回国。我母亲一年前去世,我苏州的家已被日寇抢劫一空,父亲避难上海,寄居我姐夫家。我急要省视老父,钟书在香港下船到昆明,我乘原船直接到上海。当时我中学母校的校长留我在“孤岛”的上海建立“分校”。二年后上海沦陷,“分校”停办,我暂当家庭教师,又在小学代课,业余创作话剧。钟书陷落上海没有工作,我父亲把自己在震旦女子文理学院授课的钟点让给他,我们就在上海艰苦度日。

有一次,我们同看我编写的话剧上演,回家后他说:“我想写一部长篇小说!”我大高兴,催他快写。那时他正偷空写短篇小说,怕没有时间写长篇。我说不要紧,他可以减少授课的时间,我们的生活很省俭,还可以更省俭。恰好我们的女佣因家乡生活好转要回去。我不勉强她,也不另觅女佣,只把她的工作自己兼任了。劈柴生火烧饭洗衣等等我是外行,经常给煤烟染成花脸,或熏得满眼是泪,或给滚油烫出泡来,或切破手指。可是我急切要看钟书写《围城》(他已把题目和主要内容和我讲过),做灶下婢也心甘情愿。

《围城》是一九四四年动笔,一九四六年完成的。他就象原《序》所说:“两年里忧世伤生”,有一种惶急的情绪,又忙着写《谈艺录》;

他三十五岁生日诗里有一联：“书癖钻窗蜂未出，诗情绕树鹊难安”，正是写这种兼顾不来的心境。那时候我们住在钱家上海避难的大家庭里，包括钟书父亲一家和叔父一家。两家同住分炊。钟书的父亲一直在外地，钟书的弟弟妹妹弟媳和侄儿女等已先后离开上海，只剩他母亲没走，还有一个弟弟单身留在上海；所谓大家庭也只像个小家庭了。

以上我略叙钟书的经历、家庭背景和他撰写《围城》时的处境，为作者写个简介。下面就要为《围城》做些注解。

钟书从他熟悉的时代、熟悉的地方、熟悉的社会阶层取材。但组成故事的人物和情节全属虚构。尽管某几个角色稍有真人的影子，事情都子虚乌有；某些情节略具真实，人物却全是捏造的。

方鸿渐取材于两个亲戚：一个志大才疏，常满腹牢骚；一个狂妄自大，爱自吹自唱。两人都读过《围城》，但是谁也没自认为方鸿渐，因为他们认未有方鸿渐的经历。钟书把方鸿渐作为故事的中心，常从他的眼里看事，从他的心里感受。不经意的读者会对他由了解而同情，由同情而关切，甚至把自己和他合而为一。许多读者以为他就是作者本人。法国十九世纪小说《包法利夫人》的作者福娄拜曾说：“包法利夫人，就是我。”那么，钱钟书照样可说：“方鸿渐，就是我。”不过还有许多男女角色都可说是钱钟书，不光是方鸿渐一个。方鸿渐和钱钟书不过都是无锡人罢了，他们的经历远不相同。

我们乘法国邮船阿多士 II (Athos II) 回国，甲板上的情景和《围城》里写的很像，包括法国警官和犹太女人调情，以及中国留学生打麻将等等。鲍小姐却纯是虚构。我们出国时同船有一个富有曲线的南洋姑娘，船上的外国人对她大有兴趣，把她看作东方美人。我们在牛津认识一个由未婚夫资助留学的女学生，听说很风流。牛津有个研究英国语文的埃及女学生，皮肤黑黑的，我们两人都觉得



她很美。鲍小姐是综合了东方美人、风流未婚妻和埃及美人而捏捏出来的。钟书曾听到中国留学生在邮船上偷情的故事，小说里的方鸿渐就受了鲍小姐的引诱。鲍鱼之肆是真的，所以那位小姐姓鲍。

苏小姐也是个复合体。她的相貌是经过美化的一个同学。她的心眼和感情属于另一人；这人可一点不美。走单帮贩私货的又另是一人。苏小姐做的那首诗是钟书央我翻译的，他嘱我不要翻得好，一般就行。苏小姐的丈夫是另一个同学，小说里乱点了鸳鸯谱。结婚穿黑色礼服、白硬领圈给汗水浸得又黄又软的那位新郎，不是别人，正是钟书自己。因为我们结婚的黄道吉日是一年里最热的日子。我们的结婚照上，新人、伴娘、提花篮的女孩子、提纱的男孩子，一个个都像刚被警察拿获的扒手。

赵辛楣是由我们喜欢的一个五六岁的男孩子变大的，钟书为他加上了二十多岁年纪。这孩子至今没有长成赵辛楣，当然也不可能有赵辛楣的经历。如果作者说：“方鸿渐，就是我”，他准也会说：“赵辛楣，就是我。”

有两个不甚重要的人物有真人的影子，作者信手拈来，未加融化，因此那两位相识都“对号入座”了。一位满不在乎，另一位听说很生气。钟书夸张了董斜川的一个方面，未及其他。但董斜川的谈吐和诗句，并没有一言半语抄袭了现成，全都是捏造的。褚慎明和他的影子并不对号。那个影子的真身比褚慎明更夸张些呢。有一次我和他同乘火车从巴黎郊外进城，他忽从口袋里掏出一张纸，上面开列了少女选择丈夫的种种条件，如相貌、年龄、学问、品性、家世等等共十七八项，逼我一一批分数，并排列先后。我知道他的用意，也知道他的对象，所以小心翼翼地应付过去。他接着气呼呼地对我说：“她们说他（指钟书）‘年少翩翩’，你倒说说，他‘翩翩’不‘翩翩’。”我应该厚道些，老实告诉他，我初识钟书的时候，他穿一件青布大褂，一双毛布底鞋，戴一副老式大眼镜，一点也不“翩翩”。可是

我瞧他认为我该和他站在同一立场，就忍不住淘气说，“我当然最觉得他‘翩翩’”。他听了佛然，半天不言语。后来我称赞他西装笔挺，他惊喜说：“真的吗？我总觉得自己的衣服不挺，每星期洗熨一次也不如别人的挺。”我肯定他衣服确实笔挺，他才高兴。其实，褚慎明也是个复合体，小说里的那杯牛奶是另一人喝的。那人也是我们在巴黎时的同伴，他尚未结婚，曾对我们讲：他爱“天仙的美”，不爱“妖精的美”。他的一个朋友却欣赏“妖精的美”，对一个牵狗的妓女大有兴趣，想“叫一个局”，把那妓女请来同喝点什么谈谈话。有一晚，我们一群人同坐咖啡馆，看见那个牵狗的妓女进另一家咖啡馆去了。“天仙美”的爱慕者对“妖精美”的爱慕者自告奋勇说：“我给你去把她找来。”他去了好久不见回来，钟书说：“别给蜘蛛精网在盘丝洞里了，我去救他吧。”钟书跑进那家咖啡馆，只见一“天仙美”的爱慕者独坐一桌，正在喝一杯很烫的牛奶，四围都是妓女，在窃窃笑他。钟书“救”了他回来，从此，大家常取笑那杯牛奶，说如果叫妓女，至少也该喝杯啤酒，不该喝牛奶。准是那杯牛奶作祟，使钟书把褚慎明拉到饭馆去喝奶；那大堆的药品准也是即景生情，由那杯牛奶生发出来的。

方豚翁也是个复合体。读者因为他是方鸿渐的父亲，就确定他是钟书的父亲，其实方豚翁和他父亲只有几分相像。我和钟书订婚前后，钟书的父亲擅自拆看了我给钟书的信，大为赞赏，直接给我写了一封信，郑重把钟书托付给我。这来很像方豚翁的作风。我们沦陷在上海时，他来信说我“安贫乐道”，这也很像方豚翁的语气。可是，如说方豚翁有二三分像他父亲，那么，更有四五分是像他叔父，还有几分是捏造，因为亲友间常见到这类的封建家长。钟书的父亲和叔父都读过《围城》。他父亲莞尔而笑；他叔父的表情我们没看见。我们夫妇常私下捉摸，他们俩是否觉得方豚翁和自己有相似之处。

著

钱钟书

唐晓芙显然是作者偏爱的人物，不愿意把她嫁给方鸿渐。其实，作者如果让他们成为眷属，由眷属再吵架闹翻，那么，结婚如身陷围城的意义就阐发得更透彻了。方鸿渐失恋后，说赵辛楣如果娶了苏小姐也不过尔尔，又说结婚后会发现娶的总不是意中人。这些话都很对。可是他究竟没有娶到意中人，他那些话也就可释为聊以自慰的话。

至于点金银行的行长，“我你他”小姐的父母等等，都是上海常见的无锡商人，我不再一一注释。

我爱读方鸿渐一行五人由上海到三闾大学旅途上的一段。我没和钟书同到湖南去，可是他同行五人我全认识，没一人和小说里的五人相似，连一丝影儿都没有。王美玉的卧房我倒见过：床上大红绸面的被子，叠在床里边；桌上大圆镜子，一个女人脱了鞋坐在床边上，旁边煎着大半脸盆的鸦片。那是我在上海寻找住房时看见的，向钟书形容过。我在清华做学生的时期，春假结伴旅游，夜宿荒村，睡在铺干草的泥地上，入夜梦魇，身下一个小娃娃直对我嚷：“压住了我的红棉袄”，一面用手推我，却推不动。那番梦魇，我曾和钟书讲过。蛆叫“肉芽”，我也曾当作新鲜事告诉钟书。钟书到湖南去，一路上都有诗寄我。他和旅伴游雪窦山，有纪游诗五古四首，我很喜欢第二第三首，我不妨抄下，作为真人实事和小说的对照。

天风吹海水，屹立作山势；
浪头飞碎白，积雪疑几世，
我常观乎山，起伏有水致；
蜿蜒若没骨，皱具波涛意。
乃知水与山，思各出其位，
譬如豪杰人，异量美能备。
固哉鲁中叟，祉解别仁智。
山容太古静，而中藏瀑布，